

榆林市公安局榆阳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1年，结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上级相关文件要求，重点围绕涉及公安工作的各类政务、警务信息，切实做好做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促进服务型公安机关建设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1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公开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按照“谁公开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明确信息员和审批人员的责任与权限，加强上网信息保密管理，严防涉密信息上网。

截止2021年底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有序开展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为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、针对性、权威性和实效性，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的作用，充分应用“榆阳公安”微信公众号平台、“@榆阳警务”政务微博、榆阳公安今日

				组织	机构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主要表现为：一是思想认识不够。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，政务信息公开不及时。二是监督管理不到位。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涉及多个警种部门，且公开渠道多样，监督管理难度较大，存在多头管理、管理不到位的问题，同时统计上报数据程序复杂。三是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职责不明确，多警种、多业务的管理格局导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分散，尚难以统一收集上报。四是人员业务素质欠缺。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尚无专职人员负责，现有工作人员专业素质欠缺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缺乏主动性。

改进措施：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，加强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、教育培训、巡查整改、督促督办，充分运用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等举措加强监督管理，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。进一步畅通政务公开信息报送渠道，主动接受政府、媒体、群众监督，保障公民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